

三门县界溪工业小微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招标文件预公示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三门县界溪工业小微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招标人为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该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裸地修复工程、景观工程、道路工程、箱涵及管涵工程、保障性工程照明等。工程红线范围面积 19251.3m²。

工程主要包括三条道路：改造一路、改造二路、规划一路。三条道路均为产业园配套道路，均按照本次设计要求一次性实施到位。改造一路全长 543.3m；改造二路全长 355.6；规划一路全长 79.5m。改造一路、改造二路、规划一路等级均为产业园主路。新建滨水游步道 447.8m。

本标段招标范围为施工图范围内的三门县界溪工业小微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景观、绿化、箱涵等工程以及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

本标段预算审核造价为 7497145 元，计划工期：90 日历天（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工期天数），质量目标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一）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无在建工程。

（三）补充：施工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总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不得在工程中兼职。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1229610743/index.html>）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zjpubservice.zjzfwf.gov.cn/> 上发布。

5 公示意见回复

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请于 2022 年 9 月 9 日 17 时前（节假日除外）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或邮寄）至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69772077@qq.com。联系电话：0576-89305502 联系人：邵珉浩。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6 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

1、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

2、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

3、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并附相关依据，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地 址：三门县珠岙镇珠溪路 5
号

联 系 人：叶蒙霞 电 话：15057601301

招标代理机构：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梧桐路 20 号总商会大厦 27 楼
联 系 人：邵珉浩 电 话：0576-89305502

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9月6日